

最近,与家人去看电影《芳华》,不禁感叹,每一代人都有每一代人的芳华。不由得,我想起了母亲的芳华。

上个世纪70年代的一个秋天,母亲从下放劳动的深山回到西安,与她和我的短暂的相聚,同时处理一些事情。一天下午,母亲带我出去,办完一些事情后,已是傍晚时分。步行回家的路上,路过南郊辛家坡的一家邮电所。我记得,当时母亲走进邮电所,让我在门口的树下等她,并告诉十来岁的我不要走开。

母亲从邮电所走出来时,有些兴奋的脸上有了一小片喜悦的红晕。母亲说,邮电所里上班的人不多,其中一位老工人对母亲说,很多年前,他是在东门附近的一家邮电所工作,经常见到当年还是学生的母亲每天从门前走过。“那时的你穿着旗袍,梳着两条辫子,圆圆的脸,每天准点上下学。虽然已经30来年了,但你一进邮电所的门,我就认出来了!”

那位邮电老工人见到母亲每天上下学的年月,应该是在1940年代的下半叶。那时,母亲的家在西安城东城墙边的小巷里。那一片,当时是从河北冀中平原逃避战乱而流亡到西安的人家聚居的地方;母亲所就读的学校,也是收留了很多晋察冀流亡学生的汇文女中。当时的汇文女中,就在现在的西安市第四医院一带。

与她的大部分同学不同,母亲的家,并不是直接从河北平原来到西安的,而是辗转从河北、北平、东北过来,定居在西安的。

母亲出生时,姥姥在河北鹿鹿农村,姥爷在北平、沈阳一带跑生意。当时发生的一件事情,让姥姥下定决心,离开鹿鹿乡下,到北平、沈阳去寻找她的丈夫、母亲的父亲。

在母亲之前,姥姥曾生过三个男孩儿,但是都不幸在农田中小产或夭折了。因此,到母亲出生时,婆家十分不待见。正在坐月子的姥姥孤孤单单的没有人照料,也没有足够婴儿用的小包被和尿裤子,所以

颠沛流离,自不待言。

母亲给我讲过一个故事。当年,她在沈阳的街巷旁,曾经看到过号称“魔术大师周化一”的民间剧团表演魔术杂技,当时,还是个小姑娘的母亲,看到这些艺人们,虽然身上穿着绚丽的演出服,可在人们目光注意不到的脚下,却穿着十分破烂的鞋子,有的甚至打着赤脚,在一场突然而来的大雨中,显得更加可怜,小姑娘的心中充满着

母亲的芳华

□ 陈若星

只好把母亲放在炕灰里。母亲出生时正是正月寒冬,从炕洞中铲出不久炕灰热呼呼吹绵绵的,把婴儿放在里面;尿湿了就刨出去,再放上几捧新的炕灰……就这样,这个可怜的女婴,一直在炕灰中待到几个月,直到春暖花开时节……于是,待这女婴长到两岁,姥姥便带着她离开了老家。从北平到了奉天,也就是当时的沈阳,日子更加不好过。“九一八事变”后的东三省,每个中国人的心里都不是滋味。于是,她便被抛弃、变卖了沈阳的家产,又带着妻女,长途跋涉,来到西安。八千里路云和月,一路

同情;几年后,她在西安市中心钟楼旁边的空地上,又见到了这群艺人正在表演,母亲的心中顿时便被兴奋和激动所充盈,仿佛他乡遇故知一般。

临近西安解放时,因为姥爷久病去世,家里的状况愈发不堪,姥姥甚至要靠为人家洗衣服和做保姆,来维持她和两个女儿的生计。当时,18岁的母亲刚刚中学毕业,她不甘心接受姥姥和亲戚们商量的让她早点儿嫁人的安排,打算找份小学教师的工作,挣钱养家。这时,她碰上了西北军政大学的招生干部,便换上军装入了学。西北

童年的记忆大半已经忘却,唯独有关秦腔的记忆总让人回味无穷。外婆喜欢秦腔,于是我童年的摇篮曲也是秦腔,外婆哼唱最多的是“祖籍陕西韩城县,杏花村中有家园”。彼时,我还不知道这唱词的含义,不想耳濡目染间竟与秦腔结下不解之缘。

从蓬头稚子到而立之年,秦腔成了心底最割舍不掉的乡土情结和直抵灵魂深处的主旋律,浓烈而炽热。二十多年过去了,每每听到板鼓的击打声,心跳便骤然加快,板胡弦索“格哩”一响,浑身的血液就瞬间沸腾。少年时喜欢欢生、旦的妩媚多姿,人到中年则偏爱老生的沉郁苍劲。

早些年关中,几乎人人都

出,十里八乡的人都扶老携幼的赶来看戏。这是临时自由组合的流动剧场,自带板凳、茶水,同我一样比较懒散的人,索性就找几块砖垒起来垫在屁股底下,一坐就是一晌。演至精彩处,有拍手的,有叫好的。台上的演出精彩绝伦,生旦净丑各领风骚,台下的芸芸众生千姿百态,看戏的挤作一团,围成一片。乌压压全是人头,没有高低贵贱之分。懂行的老汉会一边“吧嗒”着旱烟,一边眯着眼睛给旁人讲述剧目故事梗概,并对台上的演员“品头论足”,谁唱的“秦腔”,谁学的“袁派”,名家的不同风格老戏迷自然了然于胸。

当商贩的叫卖声、讨价还价的嘈杂声、噼里啪啦的鞭炮声、“牛拉鼓”的锣鼓声、人群推搡间的叫喊声混在一起时,整个庙会就升温了,人声鼎沸。正午时分,鞭炮齐鸣,放铙的声音震天响,这时演出会暂停,庙会主事一干人就会郑重的带来乳猪、香烟、被面等丰厚的礼品呈送至戏台上,这是一种隆重的“搭红”仪式,也是对剧社最高规格的答谢。

西安城曾经是秦腔最繁荣兴盛的地方,班社林立,三意社、易俗社、尚友社……这些秦腔班社如同北京的富连成一派历史悠久,个个都有着百年历史。如今,岁月变迁,漫步骡马市早已不见了“三意社”的一丝痕迹,苏育民“打柴劝弟”已是半个多世纪以前的绝唱。

闲暇时我总会情不自禁地走进城墙根“自乐班”观看演出,这里的“演员”要么是隐藏在民间的草根明星,要么是退隐“江湖”的名老艺人,虽白发苍颜,却个个“身怀绝技”,一开口韵味十足,洗去铅华,返璞归真。

秦腔注定是要沾泥土气息的,离开黄土地秦腔就失去了灵气,没了味儿。八百里秦川尘土飞扬,秦人的喜怒哀乐在戏台上被夸张的演绎,充满了生活的烟火气、悲欢离合的众生相。人生不如意也都在一板“乱弹”里得以稀释、挥发,嬉笑怒骂恣意舒放。“一板一眼”都是对生活的咏叹,这正是秦腔的魔力所在。

秦腔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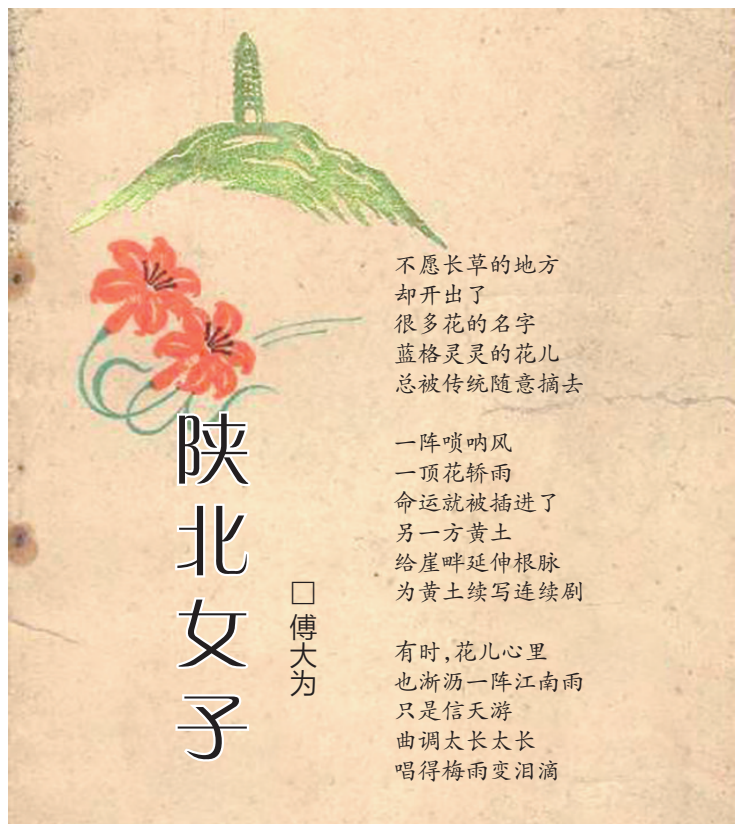
□ 高攀飞



会哼唱两句秦腔,即便是不识字的老头、老太也会背出大段的戏词,让你目瞪口呆。村里光景好的人家每过红白喜事时,都要以秦腔庆贺。每个村都有那么一批能人吹、拉、弹、唱自学成才,拉班建社,谓之“自乐班”,取自自娱自乐之意。一碗油泼面和秦腔共同滋养着他们的生活,解馋、过瘾。

陕西人吃饭“味重”,偏爱辣子、醋,看戏也如此,秦腔夸张、粗犷的演出风格强烈刺激着他们的视听神经,由此而带来无以名状的内心满足感。不同于其他剧种,秦腔由“苦音”和“欢音”两种声腔体系组成。苦音者,顾名思义,其曲调凄越、悲壮、深沉,欢音则欢快、明朗。大起大落、大开大合、大喜大悲,个性鲜明,符合陕西人的脾性。

儿时逛庙会最热闹的莫过于看大戏。戏台一般都是在露天临时搭建的流动舞台。戏报一贴帖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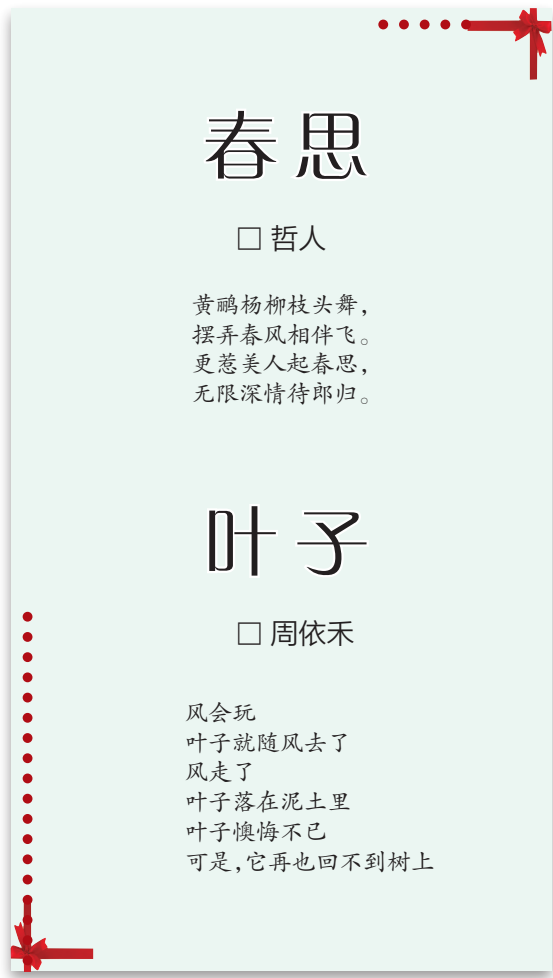
陕北女子

□ 傅大为

不愿长草的地方却开出了很多花的名字
蓝格灵的花儿总被传统随意摘去

一阵喇叭风
一顶花轿雨
命运就被插进了另一方黄土
给崖畔延伸根脉
为黄土续写连续剧

有时,花儿心里也洒洒一阵江南雨
只是信天游曲调长长长长
唱着梅雨变泪滴



春思

□ 哲人

黄鹂杨柳枝头舞,摆弄春风相伴飞。更惹美人起春思,无限深情待郎归。

叶子

□ 周依禾

风会玩,叶子就随风去了
风走了,叶子落在泥土里
叶子懊悔不已,可是,它再也回不到树上

崇敬与思念

□ 刘晋卿

老师逝世的日子快要到了。这两天,我的心情一直不能平静,没有好好睡过一觉,一躺下,半个世纪前就读于兴平中学(后改兴平南郊中学)的情景就浮现在脑海,王临民校长先进的教育理念,精心培育的校风、教风和学风,历历在目。

王临民解放初曾任周至中学校长,1953年秋,调兴平中学(当时正在建校)任校长兼书记。建国初期,百业待举,教育面临许多亟待解决的问题,没有现成的经验和模式可循。他察人之未察,紧紧围绕德智体全面发展这个目标,以改革教学方法为突破口,敏锐提出:学校教学要改变传统的以教师为主体的“填鸭式”教学方法,精讲多练,要把学生的能力培养和思想品德教育融入课堂教学之中。这个全新的教育理念和观点在当时无疑是长空中的一道彩虹,引来了多方的关注,在理论和实践上发挥了重要的引领作用,为学校的教改指明了方向。

言传身教,用以身作则和高度勤恳推动和领导工作。他深入各教研组,与教师相互切磋,共同研究解决教改中遇到的问题。有一次,历时两个多月,在高二三班和语文组张文捷老师共同备课、讲课。今天你讲我在下面听,明天我讲你在下面听,课后征求学生意见,组织语文组进行讨论,以极大的热情引领课堂教学改革,同志们称他是过得硬的榜样。在他的带领下,教职工敬业,学生刻苦学习蔚然成风,校园处处呈现积极向上、生机勃勃的景象。

博学多才,善于管理。他深谙教师的教学能力是保证学校教学质量最直接的因素。在队伍建设上,重视发挥老同志的作用,对岳崇穆、冯鑑、黄迪兴、张殿瑞、钱菊秋等为代表的专家型教师和学科带头人相见以诚,虚心听取他们的意见,充分发挥他们的专长。对年轻教师严格要求,加快培养。特别是新分配到的大学生,手把手地传授教学方法,指导他们备课、讲课,鼓励他们树立革命的人生观,做有理想、精通业务的人民教师。

克勤克俭,清正廉洁。他生活十分简朴,经常粗布衣衫,一家人就住在学校东南方向劳动工具棚旁两间低矮的土瓦房里,居住条件是学校最差的。1962年困难时期,物资十分紧缺,兴平县商业部门按规定配发学校热水瓶和缎被面卡片,大家一致认为,校长家人口多,最困难,应该给他。总务主任送去,他发脾气坚决不收,要求把卡片送给准备结婚的青年教师朱天林。1964年大儿子初中毕业,把招工指标给了学校一名教师,自己送儿子到南泥湾农场去劳动。

王临民校长1981年11月因病不幸逝世。他把整个生命献给了党的基础教育事业,尽职尽责,砥砺前行,在十分困难的条件下,创造了兴平中学的辉煌。



窗 王忠义 摄

朋友,我们踏青去

□ 李武强

春天来了。你看,那嫩绿的山川,那淙淙的溪水,那含笑的桃花,那依依的杨柳,无一不展示着新春的魅力。

朋友,此时此刻你在想什么?是同一惊诧这新春的魅力,还是留恋以往的岁月?也许你还沉浸在冬雪送给你的童话里,也许你还陶醉在点点红梅的花香里,也许你还未曾编织好新春的梦幻……朋友,你可知道:那春姑娘早已向你频频招手,那青山绿水早已向你发出热切的呼唤,那五彩缤纷的风筝早已飘荡起你那童年的歌谣……

朋友,我们踏青去。让我们踩着踏青的古老之曲,跳起赏春的现代舞步,用热切的目光,去把那春山春水扫描;让我们走出寒冷的冷漠,走出长冬的困惑,走出白雪的沉重,走向大自然,投入春天的怀抱。

当我们迈着轻盈的脚步去亲吻那乡间小道,我们会为路边昨夜萌发的嫩芽而驻足驻足感叹不已;当我们漫步在田间小径,我们会为田野里绿茵一片的禾苗而吟风弄月,徘徊不前;当我们踏上那琴键般的古道,我们会为那悬崖上新披的翠绿而思潮翻滚,感慨万端。那一株小草,一叶嫩绿无一不能触发我们的感情末梢使我们思绪万千,浮想联翩。

猛抬头,我们会感到好久没有看见这么宁静、深邃的天空;深呼吸一口,我们会觉得好久没有呼吸过这么清新爽鼻的空气。于是我们释放所有的感官,以最大限度将自己与大自然融为一体,让自己的思绪随着轻风飘荡,让自己的感觉随着清脆的鸟语流动;于是,我们似乎找到了遗失的童年,重新翻阅起那童

年的画册;摘一片柳叶作春笛,折几枝绿枝作伪装帽,让童稚的灵性、童稚的好奇任意流淌……在春的怀抱中遨游,没有城市的喧嚣,没有日常琐事的羁绊,没有繁重的工作负荷,只有花的馨香、泉的清纯、竹的风韵、松的古老。我们从草丛、春泥、花蕾之间会顿悟到那份淡泊人生的主题,我们从群山的顶峰中会理解出人生的坎坷,曲折的意境,我们从温暖的春阳中会懂得寒冷的季节属于沉默与思考。这份顿悟,这份理解,这份懂得会使我们编织出许多玫瑰梦,会使我们的人生画板更加五彩斑斓。

朋友,我们踏青去!

■ 履痕处处 ■

赵高牵着一匹长特角的鹿,从历史的烟云深处,步履沉稳地缓缓走来。他在走向上下五千年里一个极有意味的历史时刻,他在走向自己个人生命里的巅峰时刻。一幅有着寓言品格的经典画面。一个极有命运感的历史瞬间。《史记》里如是记载这一“时刻”的:

赵高欲为乱,恐群臣不听,乃先设验。持鹿献于二世曰:“马也。”二世笑曰:“丞相误邪?谓鹿为马。”问左右,左右或默,或言马以阿顺赵高,或言鹿者。高因阴中诸言鹿者以法。

相信赵高“持鹿献于二世”,并眼睛瞪得圆呵呵的,楞说是“马”时,一定是自信从容的。倘换做是我,我是不敢的,别说是献于九五之尊的皇帝,就是献给自己的老婆:“老婆,我送给你一匹马做生日礼物”,我都担心老婆会唾到我脸上——就是不唾到我脸上,老婆大人也一定会杏眼一睁,撕着我的耳朵呵斥道:“你有病吧,明明是鹿!”反正耳朵横竖都要遭罪的。相信不惟是我,就是天底下好多好多人都不敢冒这个险的,把鸡说成凤凰,把猪说成狗,把鹿说成马,太离谱啦!这不睁着眼睛瞎话嘛?但是赵高敢。非但不敢,而且自信从容,不慌不乱。说到底,还是人家赵高心理素质好。关键人家有底气,篡改始皇遗诏,“赐

死”扶苏公子,他做到了;逼死众多王子公主,他得手了;诛杀李斯丞相,他如意了;排除异己,架空二世,让二世不理朝政,纵情作乐,他成功了;任意罗织罪名,把忠臣良将赶尽杀绝,把曾经煌煌不可一世的秦帝国搞乱,他做得太顺手了。甚至,后世都有这么一首诗来“歌颂”他:

当年举世欲诛秦,

达至于华彩乐章,到末了又如何谢幕。这一切,均源自于他对人性的深刻洞察和把握。果然,“左右或默,或言马以阿顺赵高,或言鹿者。”很好。好得很呢!一切都按照预料到的情节在走。身为考官的赵高,或者身为导演的赵高,此刻,感觉应该好极了。一切都在自己的手掌之中,有权有势就可以任性,就是好掌,好得不得了!

一瞬间里,可能,赵高脑子里会闪出这样一幅画面:赵高牵着一匹长特角的鹿,从历史的烟云深处,步履沉稳地缓缓走来。脸上肯定还是一副煞有介事的表情。他要“欲为乱,恐群臣不听,乃先设验”。也就是说,赵高丞相在这里设了一个考场,既是设给群臣的,也是设给自己的。精明老辣如赵高者,自然清楚,街头不良商贩设考场,考验的是别人的智慧,而他在这里设考场,则考验的是别人的良知。他接下来要做的事,就是指鹿为马后,捻着可能并不存在的胡须,嘴角闪着似有若无的笑意,冷眼观察群臣的反应。他自然更清楚,由自己自编自导自演的这一幕好戏,将如何开场,如何走过场,如何居下,是群臣中的一员,自己会说“鹿”呢,还是会说“马”?随即,赵高笑了,对于他来说,这无疑是一道不用思索更不用困惑就知道答案的问题。

当然,此一刻的赵高,未必会想到他设的这个考场,或者他自编自导自演的这一幕好戏,终将在历史的烟尘中熠熠闪光,永不会被湮没。也就是说,“赵高牵着一匹长特角的鹿,从历史的烟云深处,步履沉稳地缓缓走来”这一幅经典画面,必将成为一个不朽的文化符号,如胎记一般烙印在历史的面孔之上。

我有时候就想,这赵高丞相不经意间设的这个考场,既是为群臣量身定做的,也是为自己精心打造的,更是为天下古今往来的所有苍生提前预设的。我邻居有个女孩,评价人喜欢用这样一句:“放战争年代,这个家伙肯定是汉奸!”呵呵,其实不用战争年代的,你只需说“这个家伙”认一认,赵高牵的那个玩意儿是鹿是马即可。别说是“这个家伙”,我有时候就常反思自问,假如我被置身于赵高设的那个考场里,我会如何作答?

呵呵,呵呵呵呵。我想,我自嘲的笑声,定然会在风中,飘。

■ 笔走龙蛇 ■